

证券代码：833523

证券简称：德瑞锂电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我们提交了议案相关资料，我们审阅了所提供资料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基础上，基于独立判断的地位，现就相关议案发表以下意见：

### 一、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公司制定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。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

会计政策变更，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詹启军、郭新梅、刘捷

2019 年 4 月 23 日